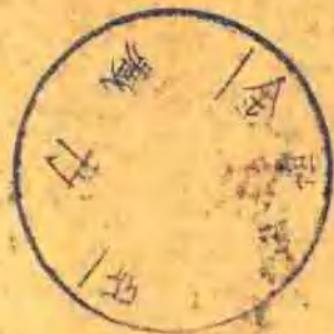


商业财务会计文件汇编

1950—1980



中国商业出版社

商业财务会计文件汇编

第四册

商业部财会局编

中国商业出版社

内部文件 注意保存
商业财务会计文件汇编
(四)

商业部财会局编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体育报社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1/32 34印张 764千字
1981年8月第1版 1981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74,000册 定价4.45元
书号：4237·044

编 篆 说 明

根据国务院关于整理历史资料的规定的精神，我们于一九八〇年四季度开始，组织专门班子，收集资料，在一九八一年上半年编出了“商业财务会计文件汇编”（以下简称“汇编”）。“汇编”是建国三十一年来商业系统财务、会计工作主要文件比较全面的综合。可供本系统的同志和各有关方面研究参考之用。

一、编辑“汇编”的目的。除有关现行制度办法可供工作中查阅外，主要是整理了三十一年来商业财务、会计方面具有参考价值的、比较全面系统的历史文件资料，以为研究和总结商业财务会计管理工作的经验教训，以利于改进今后的工作，和开展财务、会计方面的理论研究，以及教学工作的参考。

二、“汇编”的编纂原则：（一）以商业部发文为主；（二）以规章制度为主；（三）只收建国以后的文件；（四）规章制度力争收全，一时性文件不收；（五）对历史性的重大工作文件，根据实事求是的精神，为了保持历史的本来面目，作为历史文献，均予收录。但只是文件汇编，而不是总结，编辑者均不加评论，也不任意取舍；（六）以收录完整文件为主。

三、“汇编”收集的范围。

时间：从一九五〇年初开始，截至一九八〇年底止。

内容：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关于商业财务会计管理方面的大件、领导同志关于财务会计工作方面的重要讲话、财务会

计工作方面的会议总结、财务会计工作条例、制度、规定和办法等文件。

四、“汇编”的分类：分综合、财务、会计三个大类。每一个大类中，按文件性质划分若干小类。为了便于查阅，采取分类编年方法编辑，即每一小类均依照发文日期顺序排列。

“汇编”文件的统一规格为：只印制发文件单位、文件摘由和发文年、月、日与发文编号，不印收文单位。由于商业体制的变化，收文单位也是有变化的，引用时请注意。

“汇编”一套共四册，一、二两册为综合和财务类，三、四两册为会计类。

五、“汇编”的文件，主要来源于商业部的档案，同时从商业部、有关商业厅局、中国人民大学等单位的文件汇编或所存资料中补充收录。

六、在编纂“汇编”的过程中，大部分文件是原件照录的。由于篇幅所限，对少部分文件中有些与财务会计没有直接关系的段落和句子，或者前后重复部份，以及涉及全国性的数字，均加以省略。

七、为了节省篇幅和避免重复，对前后几次制定的规章制度，采取选择收录的办法。如建国以来曾多次制定修订的会计制度，其中有一定历史价值、内容比较全面、有一定代表性的一九五〇年、一九五四年、一九六三年和一九六六年第一步改革方案几次的版本全文收录，其余只是摘收；又如财产交接和历年会计决算指示，只选用了有代表性的部分，没有全收；属于其他部门颁发的文件，虽与商业财务会计有关系，但有关部门一般均另有单行材料可供使用，如基建、劳保、税务、保险、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等文件，未予收录。有一

部分我们准备与有关部门协商联合编辑，也有一部分准备选出小册子。

八、一个文件的内容，涉及几个方面的，凡能分割的即分别编入有关类别；不能分割的，视其以哪一方面为主，统一编入那一类中，并加注明。

九、需要就所选文件的某些方面，加以说明的事项，均在所收文件的边页作了注释。

十、由于我们缺乏编辑经验和水平所限，“汇编”可能存在很多不足之处，特别是如有重要遗漏，欢迎提供文件资料和宝贵意见，以便今后再编补遗。

十一、“汇编”所收文件，除个别文件公开报道过外，其余均为系统内部文件，特别是还收有中央文件和国务院文件，因此，“汇编”只在内部发行。请各单位注意保管和使用，保管人员如有变动，应视同档案移交。

十二、在收集文件资料和整理工作中，承蒙中国人民大学、北京经济学院、天津商学院和北京商学院的同志热情支持、大力协助；谨致谢意。

商业部财会局

一九八一年六月

会 计 类

- 商业部颁发商业部系统饮食服务专业会计制度从一
九六四年一月起试行的通知 (1)
- 商业部关于会计报告报道问题的几项规定 的通知
(一九六四年三月) (149)
- 商业部关于精简财会报表的通知 (一九六四年七
月) (153)
- 商业部关于颁发制度改革第一步方案从一九六五年
四月起试行的通知 (194)
- 商业部关于颁发制度改革第一步方案 (修订本) 从
一九六六年一月起实行的通知 (196)
-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从一九六七年起在报表中取消有
关“三清商品”项目的函 (275)

商业部关于发送商业会计制度的通知（一九七〇年十二月）	（277）
商业部关于印发商业会计制度的通知（一九七二年十一月）	（278）
商业部关于商业会计制度的补充规定（一九七三年九月）	（279）
商业部关于印发会计制度的通知（一九七五年八月）	（282）
商业部关于颁发工业企业会计制度的通知（一九七八年九月）	（283）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工业企业会计制度部分内容的修改补充规定（一九七九年四月）	（285）

三、会计核算

贸易部关于华北各单位经费超节数额在决算时之处理办法的通知（一九五〇年十一月）	（287）
--	-------

- 贸易部关于商品费用摊分办法的通知（一九五一年
一月） (289)
- 贸易部颁发第三次贸易金库合同帐务处理办法的通
知（一九五一年二月） (290)
- 贸易部关于国营贸易企业一九五一年度解缴经营利
润帐务处理办法的通知 (292)
- 贸易部关于贷款帐务处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一九五
一年三月） (297)
- 贸易部规定前期损益各项准备等处理办法的指示
(一九五一年三月) (301)
- 贸易部规定解缴利润及解缴折旧基金之帐务处理手
续的通知（一九五一年八月） (302)
- 贸易部颁发国营贸易企业系统资产清理及估价会计
处理办法（一九五一年十二月） (303)
- 贸易部制发产权未定资产会计处理办法的通知（一

九五二年六月)	(308)
财政部一九五二年度国营企业提缴利润弥补亏损及 提用企业奖金会计处理办法.....	(312)
商业部关于企业奖金帐务处理办法的规定 (一九五 三年八月)	(334)
商业部关于编外人员待遇、开支负担和帐务处理办 法的规定 (一九五三年八月)	(336)
商业部关于少数民族贸易公司基建帐务处理的规定 (一九五三年十月)	(338)
商业部颁发商品流通费及税金会计事务处理办法的 通知 (一九五五年二月)	(341)
商业部关于接收城市工矿区供销、消费社与国营企 业之间的购销额在会计处理上的规定的通知 (一 九五五年五月)	(353)
商业部关于残损变质商品降价损失会计处理的几项	

- 规定（一九五五年十二月） (358)
- 商业部关于已接收消费社改行国营制度的几项补充
的通知（一九五五年十二月） (361)
- 商业部关于接收合作社的建设基金和教育基金的结
余处理问题的通知（一九五六六年五月） (363)
- 商业部关于接收合作社建设基金结余的处理问题的
通知（一九五六六年七月） (364)
- 商业部对实行金额核算及商品帐下放的意见（一九
五七年四月） (365)
- 第一商业部关于利润分成会计处理的规定（一九五
八年四月） (366)
- 第二商业部关于取消和下放会计核算制度的意见的
通知（一九五八年六月） (368)
-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目前财会制度的几个问题的规定
(一九五九年八月) (372)

财政部关于国营企业会计核算工作的若干规定的通 知（一九五九年八月）	（375）
商业部关于接收港口溢余商品及在途短缺商品的帐 务处理的规定（一九六一年四月）	（380）
商业部关于经营高级商品、饮食品有关会计处理的 几项规定（一九六一年五月）	（381）
国务院关于试行“国营企业会计核算工作规程（草 案）的通知（一九六一年十一月）	（385）
财政部关于职工借支帐务处理的通知（一九六二年 五月）	（398）
国务院关于国营企业销货收入扣款顺序的暂行规定 (一九六二年六月)	（399）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高价商品调价差额退库帐务处理 的通知（一九六二年九月）	（403）
财政部关于付款凭证应具有收款单位收款证明的通 知	

知(一九六三年一月) (405)

财政部人民银行关于贯彻执行销货收入扣款顺序暂行规定中的一些具体问题的解答(一九六三年一月) (406)

国务院财办批转商业部关于不作三清损失核销的商品其价差损失的处理意见(一九六三年五月) (408)

商业部转发中国百货公司系统商品大类核算办法的通知(一九六三年八月) (410)

商业部、财政部、人民银行关于落实商业部系统商品库存价值的联合通知(一九六三年十二月)
..... (413)

商业部关于落实库存工作必须严肃认真按规定执行的通知(一九六三年十二月) (416)

商业部关于综合性奖金帐务处理的规定(一九六三年十二月) (417)

- 财政部关于年终调整库存物资价格范围的说明（一九六三年十二月） (418)
-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固定资产变价收入留给企业使用的会计处理的规定（一九六四年四月） (419)
- 商业部关于加强对印鉴、凭证管理的通知（一九六四年六月） (421)
-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商品流通费用管理办法颁发后有关会计处理几个问题的通知（一九六四年七月）... (422)
- 人民银行关于清理赊销、预付、预购定金有关会计核算的规定（一九六四年七月） (423)
-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清理赊销、预付和预购定金的帐务处理手续的通知（一九六四年九月） (425)
- 商业部、财政部关于以包装资金建造小油罐的帐务处理问题的规定（一九六四年九月） (426)

统商品库存价值的联合通知（一九六四年十月）	(427)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改革商品大类核算问题的初步意 见（一九六五年三月）	(430)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冲销待转销有问题商品毛损益科 目的通知（一九六五年五月）	(431)
商业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拨付调价商品落实库存 价值资金的联合通知（一九六五年五月）	(433)
财政部关于检发《国营企业会计工作规则（试行草 案）》的通知（一九七三年十二月）	(435)
商业部、人民银行、供销社关于商业企业专用基金 帐户设置问题的通知（一九七六年四月）	(443)
食品总公司印发食品企业大类核算办法的通知（一 九七七年十一月）	(444)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修改简易建筑费会计核算方法的	

- 通知（一九七八年四月） (449)
-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实行工业企业会计制度后有关会
计指标汇总问题的通知（一九七八年十月） (453)
-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理发行业工资制度有关会计处理
的规定（一九七八年十月） (458)
-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各项资金来源的入帐问题的通知
(一九七八年十一月) (459)
-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饮食、服务、修理行业利润留成
基金提取使用有关会计处理的通知（一九七八年
十二月） (460)
- 商业部关于各企业拨交工会经费有关会计处理的规
定（一九七九年二月） (464)
- 商业部、财政部关于鸡蛋、煤炭调价差价帐务处理
办法的通知（一九七九年三月） (469)
-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商业部系统试行利润留成办法有

关会计处理的规定（一九七九年三月）	（470）
商业部、财政部关于猪、牛、羊调价差价帐务处理办法的通知（一九七九年三月）	（479）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猪、牛、羊调价多支付税金帐务处理的补充规定（一九七九年三月）	（480）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提高猪牛羊蛋收购价后应收财政补贴帐务处理的通知（一九七九年六月）	（481）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公私合营企业私股定息问题的通知（一九七九年六月）	（485）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经营情况表中“期末职工人数”项填列范围问题（一九七九年七月）	（487）
商业部财会局转发浙江二合一商品核算办法的通知（一九七九年七月）	（488）
商业部财会局关于经理基金的计算问题的通知（一九七九年八月）	（501）